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股份数量为36,490,0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0.7386%。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940,629,165股变更为4,904,139,165股。
- 2、公司已于2025年5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3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和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金额和股份数量为准,所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5日、2024年7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编号:2024-032、2024-033、2024-034)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36, 490, 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 7386%。最高成交价为2. 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 7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 982, 600. 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毕,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回购方案中的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及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3)。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注销的股份数量为36,490,0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386%。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四、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已实施完毕,注销股份数量为36,490,0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0.7386%。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本 仍任钥数里(成)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					
件流通股/	388, 125, 000	7.86		388, 125, 000	7. 91
非流通股					
二、无限售					
条件流通	4, 552, 504, 165	92. 14	-36, 490, 000	4, 516, 014, 165	92. 09
股					
三、总股本	4, 940, 629, 165	100. 00	-36, 490, 000	4, 904, 139, 165	100.00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5 月 15 日